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作为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交建”、“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中国交建 2018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2018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人范围，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连）交易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预计在 2018 年度中国交建与控股股东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将不超过 80.85 亿元人民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日常性关联（连）交易对于财务公司贷款上限的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日常性关联（连）交易对于融资租赁交易上限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预计 2018 年度财务公司给关联人贷款余额和贷款利息收入上限增加 3.13 亿元，融资租赁资产和融资租赁收入上限增加 8.80 亿元。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公司 2018 年实际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65.08 亿元，为董事会批准预计金额 92.78 亿元的 70.14%，未超过预计金额。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距较大的主要原因为财务公司贷款给关联人以及中交建融与关联人融资租赁资产少于预期。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

交易类型	关联人	2018年预计金额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租赁费用	中交集团	0.60	0.54
接受关联人资产管理服务	中交集团	0.60	0.53
提供建造服务	中交集团及/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25.50	22.90
接受劳务与分包	中交集团及/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1.00	0.75
销售产品	中交集团及/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3.00	2.94
采购产品	中交集团及/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20.00	16.04
财务公司吸收关联人存款	中交集团及/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0.85	0.78
财务公司贷款给关联人	中交集团及/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10.00	6.70
财务公司贷款给关联人（贷款利息收入）	中交集团及/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0.43	0.10
融资租赁（资产）	中交集团及/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28.00	11.82
融资租赁（收入）	中交集团及/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2.80	1.98
合计		92.78	65.08

（二）一次性关联交易

2018年，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一次性关联交易13项，发生关联交易金额101.37亿元。其中，与关联人因设立公司或共同合作等进行共同投资涉及关联交易8项，交易金额51.37亿元（其中以现金出资的44.53亿元，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有出资方均全部以现金出资，且按照出资额比例确定各方在所设立公司的股权比例的，可以申请豁免适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规定）；股权转让的关联交易2项，交易金额8.73亿元；非现金增资扩股的关联交易2项，交易金额6.84亿元；认购关联人永续债1项，交易金额34.43亿元。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工程承包服务、接受劳务/工程分包、销售产品、采购产品、融资租赁、物业租赁、资产管理服务及金融服务均采用市场化的公允定价原则。

